

伍云儿 著
辽西人民出版社



情血碧蜂花

花 蜂 碧 血 情

伍 云 儿 著

江 西 人 民 出 版 社

责任编辑：吴南星
封面设计：刘静波

花 蜂 踏 血 舞

伍云儿著

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南昌市新魏路)

新华书店经销 南昌市印刷四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8.625 字数18万

1989年1月第1版 1989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21,000 定价：2.45元

ISBN 7—210—00328—2 / I · 153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情节曲折、引人入胜的武侠小说。

明世宗嘉靖年间，南粤陆丰县五云洞秀士彭狮吟诗嘲讽县总兵徐羊，招来杀身之祸；鸯鸳侠张夕阳在危难中救出其幼子彭玉，并将女儿张珏许配给他，取走玉龙坠一只为标记。彭玉由舅父庄智抚养并授以武艺。彭玉与李若梅青梅竹马，共学文武。十七年后彭玉长大，文武超群，风流倜傥。其时仇人徐羊正布下罗网追剿农民起义军花蜂会将士，舅父应邀前去解围，嘱彭玉上玉峰山寻找鸯鸳侠。途中，遇到化名王玉的张珏，俩人结为弟兄，一路锄奸扶良。在刺杀徐羊时，彭玉得知徐羊在花蜂会中安插了奸细，心急如焚。他们历经艰险找到花蜂会，同将士们一起经过浴血奋战，终于突围。彭玉和张珏相认结婚，但李若梅仍苦苦恋着彭玉。几年之后，官府军再次大举进攻花蜂会，彭玉终于杀死徐羊，报了父仇。但花蜂会惨遭失败。李若梅父母战死，自己身负重伤，临死前，终于幸福地同彭玉结为夫妇。第二天，荒野之中，又添新坟……

目 录

- 第一回 彭益之乐极遭大劫
鸳鸯侠涉险救难子……………(1)
- 第二回 莲花山小彭玉说文
白石池李若梅授武……………(12)
- 第三回 结金兰海丰初行侠
会英豪可扩始扬威……………(28)
- 第四回 慧王玉有意戏公子
惹彭玉无心娶姑娘……………(40)
- 第五回 谢家寨女婿结新怨
麒麟镇岳丈说旧冤……………(62)
- 第六回 刺仇敌夜闯总兵府
露真容晨出潮州城……………(81)
- 第七回 纤纤弱质王玉扬善
纠纠雄风彭玉惩恶……………(102)
- 第八回 河田镇初会马祖昌
葫芦寨二战众官兵……………(120)
- 第九回 小王玉智救花蜂会
老庄智定计陷敌阵……………(140)

- 第十回 柔情蜜意若梅扶伤
侠心傲骨王玉斗顽……………(154)
- 第十一回 彭玉发恼得罪可人
王玉出走小气情郎……………(175)
- 第十二回 回故里河婆镇采风
正芳名玉峰山成亲……………(189)
- 第十三回 五云洞小夫妻祭祖
下滩洋花蜂会锄奸……………(204)
- 第十四回 歼二怪彭玉报父仇
擒刺客若梅夜追踪……………(216)
- 第十五回 二总兵突袭花蜂会
赛诸葛烧山报敌情……………(229)
- 第十六回 血洗火山官兵肆虐
卫寨保家志士捐躯……………(237)
- 第十七回 伟业未竟英雄饮恨
彭玉夫妻泪葬香魂……………(252)
- 后 记 ………………(268)

第一回

彭益之乐极遭大劫 鸳鸯侠涉险救难子

话说明世宗嘉靖三十八年，南粤陆丰县五云洞龙岗寨有一秀士，姓彭名狮，字益之，年方二十四岁，生得丰姿潇洒，气宇轩昂，飘飘有出尘之表。他乃是宋朝潮州太守彭延年的后裔，自幼聪明好学，深知典籍。龙岗寨自古以来是人才辈出的地方，也是元朝以后文人萃集之胜地。经前辈指点，彭狮八岁即能属文，十岁便娴诗律，下笔数千言，倚马可待。人都道他是李青莲再世、曹子建后身。他生来好酒任侠，放荡不羁，有轻财傲物之志；真个名闻岭南，才冠潮州。二十二岁时娶妻庄氏。庄氏乃是上砂一水的第一大族，不惟容止端丽，兼且性格柔婉。夫妻相得，爱敬如宾。

彭狮居住的五云洞，是个狭长的群山环抱的山丘地带，山青水秀，分上洞、下洞。龙岗寨居五云洞之中，却是一个绝好去处。寨后的隆钩山，峰峦起伏，巍峨陡峻，气势磅礴，近山如黛，远山含烟。五云河清清的河水，日日夜夜从

寨前流过，汇入榕江，东流入海。寨边，灼灼桃花似火，汪汪犬吠桃园中；河畔，依依绿柳如烟，两两黄鹂鸣翠柳。寨前的一条曲曲弯弯的小路，通向五云洞的座座庄舍。多少年来，彭太守的裔孙们每天在这狭窄而曲折的村路上来来往往，设立义学，课农耕种，繁衍生息。

倏忽一年，五云河畔一排排桃树，花儿似火烧红云，已是早春二月。龙岗寨村前屋后的野草刚刚变绿，一抹朝霞映照之下，更增了一派春色。一株杨桃树下，七八个妇人正聚精会神地听着一个瘦削老奴的说话。

那说话的老奴，是寨中经验丰富的接生婆。她正起劲地说着到彭狮家接生的事儿。原来庄氏去年四月身怀有孕，昨晚产下一男。分娩时，满室银光，遂取名单字玉。彭狮得此粉儿，心下十分高兴，耗巨资选了两块羊脂白玉，雕成个龙儿，唤做玉龙坠，色泽温润，镂空精细。虽是个小玩儿，等闲也没有第二个人胜得他的。彭玉佩带在身，不曾顷刻有离。

彭玉满月之日，彭府喜气盈盈，设宴庆贺。乡村父老和各路亲朋挚友纷纷前来贺喜。金帛表礼，盈庭充室；衣冠车马，塞户填门。整个龙岗寨大家小户尽来争看。到了晌午，鼓乐喧天，鞭炮齐鸣，庄氏艳装丽服，怀抱着身裹红袄、簪花挂绿的玉儿，步出厅堂来行拜祖公。两旁亲朋看见婴孩金雕玉琢，无不啧啧称羨。外面的喜筵，自有彭狮招待周旋，杯盏摇红，金樽尽倾，欢声笑语，荡漾村落，一时富贵，占尽乡间之盛。

忽然间，东南角上的下洞，隐隐响起了马蹄声。蹄声渐近，竟是一队人马，约有二十来骑，蹄声奔腾，乘者纵马疾

他。彭府筵席上的宾客纷纷放下酒杯、筷子，面面相觑道：“多半是抽人丁税的官差到了。”有胆小的说道：“官兵凶神恶煞，快马冲来，把酒桌撞翻了事小，人被踩死却事大，益之兄，我要告辞了。”经这一说，众人纷纷离席。

得得马蹄声中夹杂着阵阵呐喊和唿哨，烟尘起处，闪烁着刀光剑影。马蹄铁踏在五云河的石板桥上，铮铮作响。众人骇然失色。一些见多识广的老者，不免心中嘀咕：“莫不是一伙打家劫舍的强盗？”

彭狮虽说胆识过人，望见这汹汹来势，心里也不免发怵，但仍擎着酒杯向着众人喊道：“诸位亲朋，诸位乡亲父老，诸位嘉宾，这伙强人兴许不是朝我家来的。我彭某从未干过伤天害理的事，怕他们怎的？再说，也没听说过光天化日下有人敢来行劫的，请，请诸位别惊慌……”说到这里他再也说不下去了。因为村前蹄声急促，一骑马已急奔而来。

寨前道路本不宽敞，加之挑肥赶路的人又来来往往，路旁搭满了瓜棚豆架，彭狮正担心踏伤行人践坏庄稼。那马神骏异常，身高膘肥，竟是一匹良马。彭狮瞧见那马上的骑手，不禁哑然。那马如此神采，骑马之人却是一个又矮又瘦的猥琐汉子，骑在马上犹如个小猴子一般。此人手小腿短，没有脖子，一副雷公嘴脸缩在削肩之中。说也奇怪，那马在小路上发足急奔，出蹄轻盈，纵跃自如，跳过瓜棚，跨过行人。那骑术之精绝，那动作之迅速，众人从未见过，无不骇然。此人驰马奔到彭狮门口石灰坪上，眼看就要把酒桌撞翻，只见他略拽缰绳，那骏马长嘶一声，直立起来，戛然而止。瘦矮子纵身跳下马来，站在地下，更加显得矮小难看，瘪着嘴，身高不盈三尺，腰间插着八寸长的一柄青钢刺，头

顶不过刚齐到马镫。他一声不响地伸手把一个黄铜大酒壶抓过来，对着壶嘴把酒鲸吞。

瘦矮子放下铜酒壶，刚缓一口气，第二三骑马接踵而至。正和瘦矮子相反，第二骑马上坐着的却是一个圆滚滚的肉团儿，头如斗大，手足又短又胖，腰别一把短刀。此人跳下马来，众人一看，身高虽不满三尺，然而膀阔却有二尺五寸，喘着粗气，哼哼有声。他把身子往酒席一靠，一张八仙桌却给推动了数尺。第三匹马上坐的却是个粗手大脚的汉子，身材魁梧，少说也有二百三四十斤，手中提着一支长铁棍。他跳下马来，敞开衣襟，露出毛茸茸的胸膛，袖子卷得高高的，手臂全是寸许长的黑毛。三个形貌怪异的不速之客，年纪均在三十岁左右。瘦矮子道：“二弟，想不到五云洞有如此美酿，你也喝几口吧！”手一抖，那铜壶直向胖矮子飞来。胖矮子当即退后两步，双手挡在胸前，待酒壶飞到，双手往外一分，酒壶正落在胸口。他生得肥胖，胸口却是一团肥肉，犹如软棉垫般托住了酒壶，然后双手合围，紧紧抱住酒壶，俯首对着壶嘴，连吸几口，赞道：“好酒！”双手突然缩回，抵在胸口，猛然把酒壶推出，哼哼说道：“三弟，你也尝一尝！”那壮汉一声：“好咧！”待酒壶飞到，举铁棍在空中挡住，“咣”的一声，酒壶跌落下来，铁棍迅速往下划了一个弧线，在酒壶落地之前，铁棍一端稳稳当当把它托住，壶中之酒不溅一滴。壮汉跪地对着壶嘴猛吸七八口。饮完后把酒壶抛向空中，酒壶在空中飞了两丈多远，不偏不歪刚好落在酒桌上。

三人喝完酒，后面的二十多匹马才赶到。前头来的三个奇异人，都是身穿紫布衣，分明是占山为王的绿林人物，但

后面跟着来的却是清一色的官兵。这些人身穿甲冑，头戴铁盔，手中均执着明晃晃的铁尺、长矛、大刀，把彭府前后围着。瘦矮子在晒坪上一蹦一跳地来回踱步，突然大声说道：

“我们是凤凰山三寨主，受潮州府徐羊总兵之托，带兵前来捉拿朝廷反贼彭狮，同大伙儿无关。只要各人原地站定不动，就不会受到伤害。否则，哈哈，别怨我手中的钢刺不讲人情！”嘴里吆喝着，小眼珠却溜溜打转，显然在寻找彭狮。

大厅里、晒坪上鸦雀无声，就是啼哭的婴儿，也给父母捂住了嘴巴，不让发出半点声音。人们不敢喘粗气，一切都在屏息之中。一位花白头发的老叟颤巍巍地站立不稳，撞倒席桌上的一瓶酒。酒在流着，一个少年腰弯下来，欲把酒瓶扶起。瘦矮子以为他要拿酒瓶袭击他们，右手一扬，猛地打出暗器。那少年手腕被打中，鲜血直流。

彭狮义愤填膺，冷笑几声，从人群中走出，大声喝道：“我就是彭狮，你们这伙人简直在胡说八道！”众衙役见他衣饰华贵，神态俨然，倒也不敢贸然向前。瘦矮子一蹦一跳地迎了上来，说道：“好，有骨气，算是一条好汉！”彭狮强压怒火，双手一揖，问道：“如果我没猜错的话，兄台就是凤凰山大寨主郑启了？”瘦矮子气傲地说道：“在下正是郑启。”彭狮指着胖矮子、壮汉问道：“那二位定是二寨主汤元圆、三寨主李天啸了？”胖矮子、壮汉同声答道：“正是！”

彭狮一时愕然，心中暗暗叫苦。原来眼前出现的竟是“凤山三怪”，大寨主郑启，身形似猴，外号叫蹦蹦跳，二寨主汤元圆，身形象猪，外号叫哼哼叫，三寨主李天啸，

长相若熊，外号叫熊熊儿。凤凰山地处潮安县东面，靠近潮州府。三怪在凤凰山设寨，与潮州官府互相勾结，无恶不作，潮州、闽南一带的民众深受其害，对他们无不深恶痛绝。今天“凤山三怪”上门寻隙相欺，恐怕难逃血光之灾。

蹦蹦跳一时凶相毕露，喝道：“好，你已认是彭狮，那就跟我见官去吧，伙计们，给我拿下！”四五名官兵一拥而上。彭狮乃一介书生，平时虽曾习武，但功底不深。危急中抢起一条凳板一抡，把三个兵丁打倒在地，怒声喝道：“要拿人，先要说说我犯了什么罪！”

哼哼叫骂道：“大胆反贼，竟敢拒捕！”拔出短刀就要动手。蹦蹦跳伸手一摆，哼哼叫就站在原地不动。蹦蹦跳说道：“罪证么？有公文在此！”彭狮道：“拿来给我看！”他拿过公文一看，只见上面写道：“五云洞龙岗寨村民彭狮，字益之一犯勾结叛逆朝廷要犯马祖昌，图谋不轨，着即拿问，严审法办。”

彭狮心里一惊，想道：“马祖昌是我的盟兄，同我义气相投，平时书生意气，吟诗作对，谈论朝纲，对朝廷一班奸党甚是愤恨。后来马祖昌在河田一带啸聚山林，揭竿举义，自号‘天总’。他行侠仗义，萍踪不定，已经很久没有会面。难道这事要累及于我？”心里这么想着，嘴上却说道：“谁是首告？有什么凭据？”哼哼叫道：“我们只管拿人，你有话到潮州府同徐总兵说去。”彭狮的堂弟彭之晨和几个血气方刚的少年壮汉，见到这伙人如此凶恶蛮横，早把拳头捏出了汗，一齐叫道：“徐贼专害无辜，谁不知道？狮哥，你可不能上当。”蹦蹦跳喊道：“乡亲们要知道，抗拒拒捕，罪加一等。”

彭之晨早已按捺不住，操起一条扁担向蹦蹦跳打来，骂道：“打死你们这伙残害百姓的狗杂种！”蹦蹦跳嘻嘻一笑，道：“好样的！”也不躲不避，抓住打来的扁担，用力一送，势猛力重，把彭之晨推出了一丈远，跌倒在地。场面当下乱了，不少村民操镰握斧同官兵打起来。

彭狮知道“凤山三怪”武艺高强，心狠手辣，心想：“凭龙岗寨的力量，怎么也斗不过这批恶棍。为了救我一人，到时烧了村寨，伤了乡亲，岂不是我彭益之的天大罪过？反正我又没犯法，与其白白伤了乡亲性命，不如自己一人上潮州府分辩去。纵有天大的事情，自己一人担当。”想到这里，便高声叫道：“叔伯们，弟兄们，别打了，我决定跟他们去，反正我没犯法，想加我罪名，恐怕也没那么容易？”听见彭狮这一喊，凤山三怪、官兵、村民都一时愕然，斗打的纷纷停手罢斗。当那些兵丁弄清眼前发生的事情后，十余支长矛、大刀立即指向彭狮，熊熊儿亲自上前动手，把他反手缚住。看见自己的丈夫受绑，庄氏吓得花容失色，夫妻情重，抱着幼子，早已哭倒在地坪之上。彭狮见到爱妻惨凄哭喊，奋力挣脱熊熊儿的掌握，跑到庄氏身边跪下，饮泣劝道：“我不会有啥事的，你在家好好抚养玉儿。”庄氏紧紧搂住丈夫脖子，死不放手，哭道：“咱们永远不分离，你说过的，咱们就是要死，也死在一块，是么？你以前说过的。让我跟你一起去吧！”

彭狮心中一酸，抱住妻子亲了亲，硬起心肠拉脱她的手，站立起来。庄氏顿时昏死过去，婴儿在她怀中哇哇直哭，乡亲们立即围在她身边。熊熊儿推着彭狮道：“走吧！”

“不能跟他们走！”空中一声叫喊，有如六月雷鸣。蹦蹦跳跳一听，立即便知道是有极高明的侠客来了。他心里想道：“好呀，看来我今天要大开杀戒了！”一手执着钢刺，另一只手伸到暗器囊中，摸出两枚喂毒的三棱透骨镖。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只听得空中猎猎的衣衫带风之声，一条矮健身影自屋顶上飘跃而下。蹦蹦跳跳甩出毒镖，大喝一声：“喂，给我躺下！”但见毒镖打出，竟如泥牛入海，无影无踪——既没打中敌手，也没有听到落地的声音——竟是给对方衣袖摄去。身影着地，剑光闪处，“刺”、“刺”两声，早把缚在彭狮身上的绳索割断。众人打量了这人一眼，不觉暗暗吃惊。此人着一身青衣，浓眉大眼，面白唇红，身段风流，年约二十六七岁，双目炯炯有神，虽满面风尘之色，却掩盖不住他的侠骨雄风。

彭狮看见青衣人，喜从天降，说道：“张大哥，你来得正好，我……”青衣人制止他说下去，道：“益之，现在不是讲话的时候，你被冤枉了，让我来对付他们。”村民们听见，纷纷喝彩。蹦蹦跳跳望着青衣人，蓦地想起了一个人，但不敢断定是不是他。

哼哼叫嘿嘿冷笑道：“哪来的毛贼，当真不怕死么？”抽出短刀，在地上猛滚，连连使出地堂刀法，猛取对方下路。青衣人并不还击，只把玉龙剑拖在地上，哼哼叫兀自攻不进去。青衣人骂道：“凤山三怪，一群鼠辈，快给我滚开！”一脚踢出，哼哼叫真的向外滚了三四滚才停住，臂上顿时出现了一团血印。哼哼叫哇哇大喊，又向青衣人滚来。

这一次，他不用地堂刀法，而是站立起来，改用碗口般粗大的拳头打对方下三路。青衣人横剑一削，哼哼叫双拳一

张，忽听得“叮”的一声，火星四溅。原来哼哼叫身虽肥胖，却工于心计。摆出的是拳头，伸过来的却是短刀，用它刺人、点穴。武学有云：“一寸短，一寸险！”普通人的刀剑一尺八寸，他的刀只有五寸长，加上身材矮胖，向对方下三路欺身进攻，凶险万分。可是青衣人的剑法更是非同小可，退步、闪身、避刀、进剑，一气呵成。青衣人一时性起，急挽了一个剑花，刷、刷、刷，连环三剑，疾风暴雨般地狠狠攻来，但见剑光，不见人影，就象是有十多把宝剑，从四面八方攻过来一样，剑气纵横，剑光飘散，将哼哼叫的身子全都笼罩了。旁观的众人，看得眼花缭乱，动魄惊心。青衣人一声叱咤：“出去！”众人定眼看时，始见哼哼叫肩膀中剑，殷红一片！

蹦蹦跳怒气一升，喊道：“一齐上！”他一声令下，官兵们一齐亮出兵器，向青衣人围攻过来。这一边，彭之晨也喊道：“一齐上！”村民们高举武器向官兵们进击。登时地坪上厮打一团，场面十分混乱，只听得叮叮铛铛的刀剑相交之声，乒乒乓乓的杯盏碗碟碎裂之声，哐哐啦啦的桌凳翻倒之声。凤山三怪一齐向青衣人进攻。青衣人大怒，一把玉龙剑指东打西，指南打北。可是，好汉敌不过人多，凤山三怪的钢刺、短刀、铁棍使得呼呼有声，打下去，一时也未知鹿死谁手。蹦蹦跳叫道：“三弟，你去收拾姓彭的一家，我和二弟来应付这恶贼！”说完把钢刺一挺，向对方胸前刺去。

青衣人听蹦蹦跳吩咐熊熊儿去杀彭狮妻小，心中一急，稍一分神，衣袖“嗤”的一声被划去一片！青衣人心头火起，只见他在刀光刺影中，腾地一个倒蹬，踢中了蹦蹦跳的虎口，钢刺“咣”的一声掉在地上。青衣人不容他俯拾钢

刺，左掌接着挥出，“啪”的一响，蹦蹦跳已着了一记耳光。他的武功比哼哼叫、熊熊儿高出一筹，平时威行令重，自闯荡江湖以来，这还是第一次同人刚交手几个回合便挨人打了耳光。一时羞恼交加，也即使使出杀手绝招，拾起钢刺就攻，一镗刺先横后直，直刺对方中路要害。青衣人连环剑法实有非凡造诣，剑刺一交，知道对方要变招，立即长剑一翻，连环三式，寒光闪闪，恍若浪涌波翻，飞珠溅玉，霎时“砰”的一声，剑刺相击，火星迸发，蹦蹦跳的钢刺陷下了一个缺口。

蹦蹦跳心寒了，心想对方的功力比自己胜十倍以上，遂跳出圈外，问道：“这位侠客，你叫什么姓名？为何要阻止我们履行公事？”看见大哥住了手，哼哼叫也住了手，滚到一旁包扎伤口。青衣人怒道：“你问我姓甚名谁？告诉你，我姓‘天’名‘理’！你问我为什么要教训你们？告诉你，彭狮误赠了一首诗，得罪了你们的徐总兵，他就私仇公报，要追杀他全家，天理难容！”说完，就飞身营救彭狮去了。

这时候的彭狮，已身受重创，右腿已被打断，胸口三处受伤，血如泉涌，成了一个血人儿。但他仍死死抱住熊熊儿的腿，对着庄氏叫道：“别管我……快，快逃！”熊熊儿一时不耐烦，铁棍一砸，顿时把彭狮的脑壳砸碎，纵身冲入人群，去追杀庄氏母子。庄氏见丈夫身亡，放声恸哭，发疯地向彭狮尸体扑来。两名官兵抓住她的胳膊。她虽是富家小姐出身，但这时却拼命挣扎，蛮闯蛮打。熊熊儿见青衣人赶来，立即把铁棍舞得呼呼作响。青衣人的宝剑虽利，但要挑对方手中粗大的铁剑，却也有难处，青衣人瞅准一个破绽，玉龙剑贴着铁棍往下削熊熊儿的手。熊熊儿被迫把铁棍丢开。

拔腿奔到庄氏身后，左手挽住庄氏的颈，右手夺过兵丁的钢刀，刀尖顶住庄氏后心，对青衣人喝道：“你别过来，否则，我一刀把她母子戳死！”

青衣人被迫站住，空有一身武艺也施展不来，气得全身发抖，骂道：“下流坯子，使这种手段，算什么东西！”庄氏见丈夫惨死，悲痛欲绝，早把生死置之度外，一心只想保住孩子，为彭家留下后代。她见熊熊儿拿自己的生命作要挟，一个殉夫救子的念头顿在心底萌生。只见她大叫一声：

“大哥接着！”拼尽全身力气把襁褓中的儿子抛给青衣人，然后把身躯往后一退，让熊熊儿手中的尖刀穿过胸膛，顿时血染罗衣，玉殒香消。

青衣人接过婴儿，亲眼看见庄氏死得如此刚烈，禁不住把孩子紧紧抱在怀里。他见熊熊儿如此心狠手辣，不禁怒发冲冠，宝剑一挥，剑光四射，有如洪涛溃堤，向熊熊儿攻去。熊熊儿胆战心惊，吓得只有招架的份儿，腾挪闪展，左趋右避，兀是摆不脱对方玉龙剑的攻击。蹦蹦跳见势不妙，急忙发镖相助。青衣人喝道：“给你兄弟吧！”身体一旋，用剑把毒镖一点，蓝光闪处，熊熊儿“唉哟”惨叫，口喷鲜血，倒在地上。

青衣人用剑尖指着凤山三怪喝道：“为了不连累这里的百姓，这次暂饶你们不死，以后再要你们的狗命！”说毕一声长啸，啸声中但见一条身影已疾如飞鸟般掠过屋顶，转眼消失在寨后的隆钩山中。凤山三怪和官兵们面面相觑，尽都呆了！一忽儿，蹦蹦跳好象想起了什么似的，失声惊叫：

“是鸳鸯侠，是鸳鸯侠！不过，怎么不见那女的呢？”